

法官學院 函

地址：111044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103號
承辦人：童思文
電話：(02)88664433分機617
傳真：(02)88665337
電子信箱：swentung@judicia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官院教愛字第11402007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課表-2期中學教師 (2502437_114020077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學院訂於本(114)年7月23日至25日(共3日)辦理「第2期中學教師法律教育研習營(進階)(線上學習)」，敬請轉知所屬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學校之校長與教師踴躍參加，並建請核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動司法改革，加強與各級學校校長、教師合作，活化公民與法律課程教案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二、本研習以Google Meet線上視訊會議系統辦理，研習所需之電腦、網路、攝影機、麥克風等相關設備，請研習人員自行準備。
- 三、報名時間自本年6月30日10時起至7月6日17時止，至本學院網站首頁，點選「研習資訊」/「線上報名」辦理（報名網址：[https:// registration.judicial.gov.tw/SIS /StuCourseEx](https://registration.judicial.gov.tw/SIS/StuCourseEx)），名額250人，額滿即提前截止報名。
- 四、錄取人員將在本年7月10日前，由本學院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。為利課前聯繫（寄送線上會議室代碼及課程講義下載

連結)，請務必於報名時填寫正確電子郵件及連絡電話。

五、凡參加研習者，本學院將依上課時數核予學習時數認證，並上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六、檢附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